

## 追溯並解釋香港華人於 20 世紀期間的政治參與。

20 世紀期間，香港華人對於香港政治的參與逐步提高，由 1900-45 年間的有限度參與時期進一步提高至 1945-82 年間的擴展期，再去到 1982-2000 年間的全面參與時期，最終完全取代了過往英人主導的局面。

1900-45 年是香港華人在政治上的有限度參與時期。此時期，香港華人在行政、立法兩局的參與程度低，而且華人社團的功能也是十分有限。在兩局方面，行政、立法兩局的議員大部分是外籍人士，僅只有很少數的華人精英能夠進入兩局，例如韋玉於 1914 年獲委任為立法局非官守議員，同一時期最多也只有 3 位華人擔任立法局議員。更甚，行政局方面，直至 1926 年，周壽臣才獲委任為首位行政局華人非官守議員，反映華人在兩局的參與程度很低。此外，在華人社團方面，當時保良局、東院三院等華人社團只有社福功能，政治參與度低，即使 1926 年成立的鄉議局也僅僅只具諮詢性質，沒有任何實質權力。至日治時期，「兩華會」等華人社團也是輔助日軍政府管治香港，權力有限。可見，此時期的香港華人政治參與程度十分有限。

英國因素和本地因素使此時期香港華人在香港的參與度有限。英國因素方面，由於英國是以殖民地宗主國的身份管治香港，英國害怕下放過多權力予香港華人，會妨礙英國對香港的統治。因此，港英政府當中，所有政府要職，包括港督、司級官員全部由外籍人士擔任，而且港督更有直接委任、罷免行政、立法兩局議員的權力，以中央集權方式管治香港，有助確保港英政府的施政不受本地華人阻礙。同時，本地因素方面，由於有少數華人在社會上有豐富的財力，加上在社會上亦有影響力，有助港英政府吸納這些少數的華人精英進入政府，協助管治香港，例如周壽臣在 1925-26 年的省港大罷工中擔當重要的斡旋角色，穿梭中港兩地，協調港英政府與中國廣州政府的分歧，使其於 1926 年獲委任為首位行政局的華人非官守議員，成為少數的兩局議員。

1945-82 年間是香港華人在政治參與上的擴展期。此階段，香港華人對於政治的參與有明顯的提昇，從行政、立法兩局，以致市政局及公務員方面均可見得。在行政、立法兩局方面，華人在兩局的人數和比例日漸上升，在 1974 年已經有 19 位華人及 23 位華人擔任行政局及立法局議員，已經達整體議員的約半。而且，在市政局方面，顏成坤獲選成為首位市政局華人議員，華人也開始在市政局方面有所參與。更甚，在公務員方面，徐家祥於 1948 年打破過往政務官全由外籍人士壟斷的局面，成為首位華人政務官。往後，至 1962 年華人政務官人數已增至 12 人，佔整體政務官人數約 15%，愈來愈多的華人能夠從事政務官，藉此參與對香港的管治。可見，此時期華人的政治參與大大得到提高，是擴展期。

國際因素和本地因素使華人能夠進一步參與香港政治。國際因素方面，二次大戰後，隨著英、法等殖民地帝國的衰落和殖民地國家要求獨立的呼聲日高，世界各地均捲入了一股勢不可擋的非殖民地化浪潮。由於港英政府是以殖民地統治者的身份管治香港，為此，港英政府需要委任更多華人進入政府，以加強港人對港英政府的支持，例如在行政及立法兩局方面，將華人議員人數由 1962 年的分別 3 人和 5 人，增至 1966 年的 11 人和 10 人，使更多的華人能夠參與香港政治。此外，本地因素方面，隨著二次大戰後香港經濟的起飛和教育的普及，中產階級湧現，他們政治意識較強，希望進入政府，參與對香港的管治，例如林鄭月娥於 1980 年加入政府，任職政務官，使華人在政府中的重要性愈來愈大。

1982-2000 年是香港華人在政治參與上的全面參與時期。香港華人在此時期內全面參與香港政治，不但在兩局方面，同時地區政治上也有廣泛性參與，而公務員方面也更進一步。在兩局方面，愈來愈多的華人任職行政及立法兩局議員，至 1995 年立法局選舉中，當選的 60 名立法局議員更加是清一色華人。另外，在地區政治上，1982 年的區議會選舉賦予了年滿 21 歲，並且在港居住滿 7 年的香港人的投票權，換言之，大部分成年的香港華人獲得投票權，藉此參與地區政治。同時，所選出的區議會議員亦多由華人出任，政治參與程度全面提高。再者，在公務員方面，華人的參與更進一步，例如李君夏於 1989 年出任警務處處長，更甚，陳方安生和曾蔭權分別於 1993 年和 1995 年成為首位華人布政司和財政司。至 1997 年後，全部政府的司級官員以至特首均由華人出任，華人已經對香港政治取得全面掌控。可見，此時期是香港華人的全面參與時期。

中國因素使香港華人在政治上進入全面參與的時期。由於香港即將於 1997 年回歸中國，英國為避免香港在回歸後受到中國的專制管治，於是開展了大規模的代議政制改革，包括在 1985 年在立法局引入間接選舉，及後更於 1995 年實行全數 60 席議席由選舉所產生。結果，不但令許多華人擁有投票權，同時也使許多的華人組成政黨，包括李柱銘和司徒華創立「港同盟」，以政黨政治的方式參與香港政治。此外，由於《中英聯合聲明》中，規定了「港人治港」的原則，港英政府需要逐步委任華人出任政府要職，例如陳方安生和曾蔭權，以培訓日後的領導班子。至香港於 1997 年回歸中國後，華人正式全面掌控香港政治，董建華成為了首任香港特首，至於司級官員也全由華人出任，華人在香港政治中取得了全面的參與。

總括而言，香港華人由有限度參與時期(1900-45 年)至擴展期(1945-82 年)，再去到全面參與時期(1982-2000)，對於香港政治的參與與日俱增，最終能夠全面、深入地參與香港的政治。

字數：2074